

**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科学技术局**  
**2020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 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0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拟订全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及科技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起草科技创新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统筹推进全区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和新型研发机构建设，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与金融结合、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健全科技创新激励机制，推进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

（三）牵头负责管理和使用区科学技术费用及各类专项科技费用，建立科技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

（四）组织实施国家、省、市科技计划项目的申报，统筹基础研究、前瞻原创技术、关键核心技术、现代工程技术、产业变革技术等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化和应用示范。

（五）拟订科学与工程研究、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基础设施与条件保障等基地平台布局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组织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统筹开放共享，联系并推进在区的科教单位与地方创新驱动融合发展

展。

（六）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实施。

（七）负责全区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及产业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

（八）负责组织指导各类科技园区和创新创业载体建设。

（九）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安全和科技保密工作。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负责全区创新创业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工作。

（十一）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拟订引进外国专家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重点外国专家、团队吸引集聚联系服务机制。负责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等事项。

（十二）负责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工作。组织实施政府间的国际科技合作计划，协调推进跨国（境）技术转移工作，指导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和外资研发机构建设。

（十三）研究制订并组织实施区《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负责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普及科学知识，

开展学术交流，服务科技工作者，组织科技工作者开展科技咨询、科学论证和献计献策活动，开展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

（十四）会同统计部门负责科技统计工作。

（十五）完成区党工委（区委）、区管委会（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围绕贯彻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优化、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服务功能，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科研诚信建设。加强科技创新规划布局和绩效评价，建立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的科技评价体系 and 激励政策。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处、高新技术产业处、科技合作发展处、引进智力工作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高新技术创新创业服务中心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0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2家，具体包括：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科学技术局本级、常州高新技术创新创业服务中心。

## 三、2020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0年，科技局将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实施科技创

新五大工程，以科技赋能助推“两特三新”产业蓬勃发展，为常州高新区高质量发展走在更前列提供强大的引擎动力。

**1.实施创新集聚区推进工程。**抢抓沪宁产业创新带、长三角区域一体化、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一体化发展等机遇，全力推进创新集聚区建设。一是积极推动“1+3+X”创新布局。重点打造以高铁新城为核心的创新资源集聚区，加快发展以人工智能科创港、创意产业基地、碳纤维科创港为代表的双创载体示范区，以及各类孵化器、众创空间等构成的高端引领、全域覆盖、特色鲜明的“1+3+X”创新创业新格局。二是精准化集聚创新要素。以培育“两特三新”战略新兴产业为方向，进一步加大科技投入引导力度，寻求与大院大所、知名机构、风投资本等合作，针对性地引进三个一批创新要素项目（即一批双创平台、一批科创企业、一批高层次人才）。三是明确科技部门定位。强化科技部门科技创新管理服务职能，为创新集聚区建设出谋划策、导入资源、推进服务。

**2.实施创新型企业培育工程。**持续深入推进“十百千”创新型企业培育工程，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和领军型科技企业，不断壮大科技型企业群体。一是明确高企主攻方向。推进实施高企三年倍增行动计划和高企培育新政，探索企业创新积分制管理体制，形成配套政策实施方案。2020年，力争净增高企150家，累计超过760家。二是提升创新型领军企业自主创新水平。引导龙头骨干企业与省产研院合作共建联合创新中心，支持龙头企业牵头组织行业内科技型中小企业、

在常高校院所等组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在支持培育瞪羚企业、潜在独角兽企业的基础上重点培育一批具备高爆发性、颠覆性的“双五”企业、独角兽企业。三是推进企业研发机构建设量质并举。开展科技型企业研发机构提档升级工作，试点省企业研发机构贯标工作，加强企业研发机构管理规范，提升规上高企的研发机构覆盖率。

**3.实施高端平台建设工程。**围绕重点产业，力争高质量引进和建设产业集聚度高的双创平台，抢占创新战略高地。一是加强重大创新载体建设。继续推进“一院一策”工作，探索新型研发机构建设运行的新模式、新机制。依托区重点产业龙头企业，嫁接高校院所、高端团队资源，与园区板块联动，加大新型研发机构引建力度，争取“两特三新”五大产业全面布局新型研发机构建设。二是打造特色品牌创业孵化载体。加强创业载体分级分类管理，推进孵化载体绩效评价工作。引导有条件的龙头骨干企业规划建设专业化的“孵化+加速”一体化科技园区，打通创业孵化链条。充分发挥龙头企业行业市场资源优势，鼓励牵头持股孵化创业项目公司，推动产业精准化培育模式。三是推动各板块提升特色产业发展能力。服务各专题园区根据自身产业特点，搭建与高校、科研院所交流互动平台，促进专业公共技术平台建设，整合集聚创新创业资源。

**4.实施高端人才引育工程。**抓好“引进、培养、激励”三个关键，着力构建聚焦产业培育的科技人才引育创新生态链。一是精准定位，突出重点引育。聚焦北京、深圳、上海、海外

（瑞士、德国、美国）等重点地区和国别，积极推广“离岸孵化”、“柔性引才”等创新模式，探索“一平台、一基金、一基地”的“章鱼”模式推进双招双引。二是对标找差，加大支持力度。突出“普惠+精准”支持政策，围绕“两特三新”及“芯”“云大物移智”等新兴产业培育，加大对前沿技术精英人才、掌握突破卡脖子技术的关键人才、产业急需的紧缺人才等实施“一事一议”精准引育政策。支持碳纤维及复合材料特色园区在人才体制机制上先行先试、试点示范。三是突出重点，完善招引机制。优化人才企业领导挂钩机制，建立科技人才项目引进及分年度评价标准和评价机制。建立科技招商服务中心工作机制，筹建科技招商服务中心，招引以“四高主体”为代表的科技型项目，以

“四高人才”为代表的科技人才。

**5. 实施创新生态优化工程。**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面向全球配置高端创新资源。一是提升开放创新水平。加大与瑞士等德语区国家和地区的科技创新合作力度，推进中瑞创新中心建设，构建中瑞创新合作体系。鼓励龙头骨干企业设立海外研发机构和外资企业设立研发机构。二是深化产学研合作。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体系建设，结合省市区重大主题活动，鼓励园区板块主导，开展富有实效、影响广泛的专题产学研活动。三是加快科技服务业发展。做好区科技服务业建设规划。联合财税、知识产权、法律、企业贯标、检验检测等社会化机构开展定向服务，打造“一站式科技创新服务联盟”。持续强化科技投融资服务，聚



焦企业从孵化到壮大的全生命周期，完善科技人才基金、风创投基金、产业基金、“苏科贷”、“高企贷”等多元化金融服务体系。四是促进全民科学素质养成。推动科协组织向基层、企业延伸，开展加强科协基层组织建设“四+一”模式试点工作。组织开展青少年科技竞赛、全国科技活动周暨新北区第十九届科普宣传周活动及全国科普日宣传活动。开展各级科普惠农服务站、科学教育综合示范学校、科普教育基地、科普示范社区等创建推选、评选活动。继续推进“百城千校万村行动”深入实施，全面提升科普信息化建设水平。加强高新区省海智基地工作建设，大力实施海外智力为国服务行动计划。开展农技协工作，实施好科普惠农兴村计划。联合河海大学老科协做好建言献策工作。

## 第二部分 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科学技术局2020年度 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  
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科学技术局2020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10019.4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4363.92万元，增长77.2%。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10019.47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10019.47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10019.4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363.92万元，增长77.2%。主要原因是科技经费的增加。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预算。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预算。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预算。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上年无结转资金。

（二）支出预算总计10019.47万元。包括：

1.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9570.85万元，主要用于科技政策奖励及活动。与上年相比增加4251.28万元，增长79.9%。主要原因是科技经费的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88.7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事业单位人员社会保险、职业年金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

加3.42万元，增长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缴费比例的调整。

3. 卫生健康（类）支出49.8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事业单位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0.2万元，增长25.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310.0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事业单位人员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99.02万元，增长46.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3.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资金结转下年。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1196.0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41.27万元，增长25.3%。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办公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8823.4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122.65万元，增长87.7%。主要原因是科技经费的增加。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预留机动经费。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科学技术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10019.47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019.47万元，占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资金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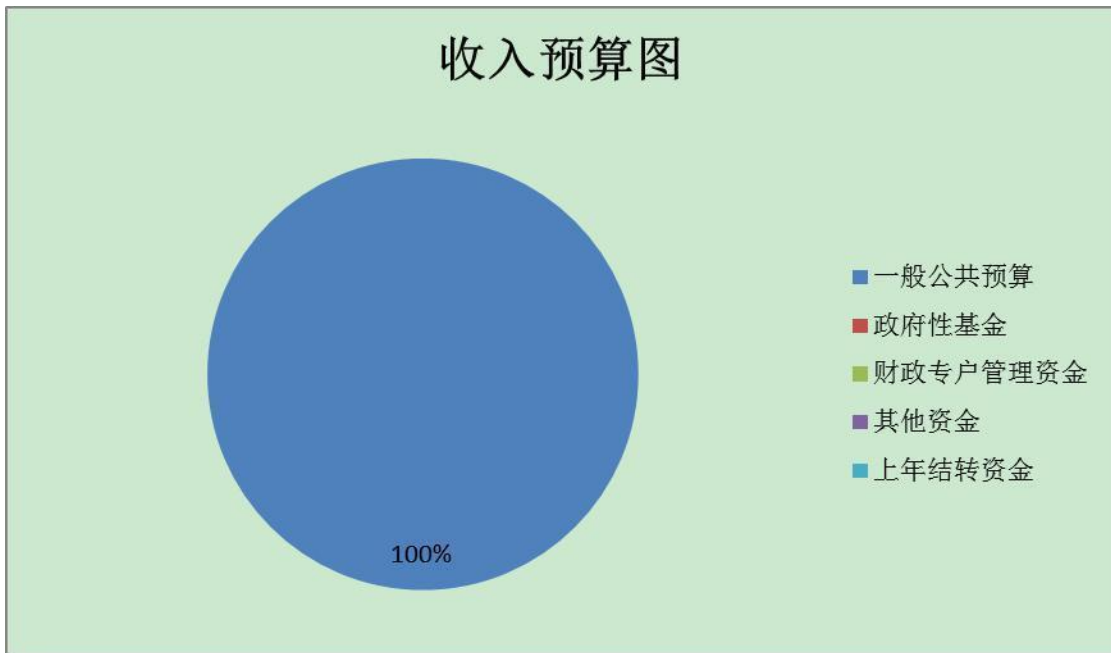


图1：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科学技术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10019.47万元，其中：

- 基本支出1196.02万元，占11.9%；
- 项目支出8823.45万元，占88.1%；
-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0万元，占0%；
- 结转下年资金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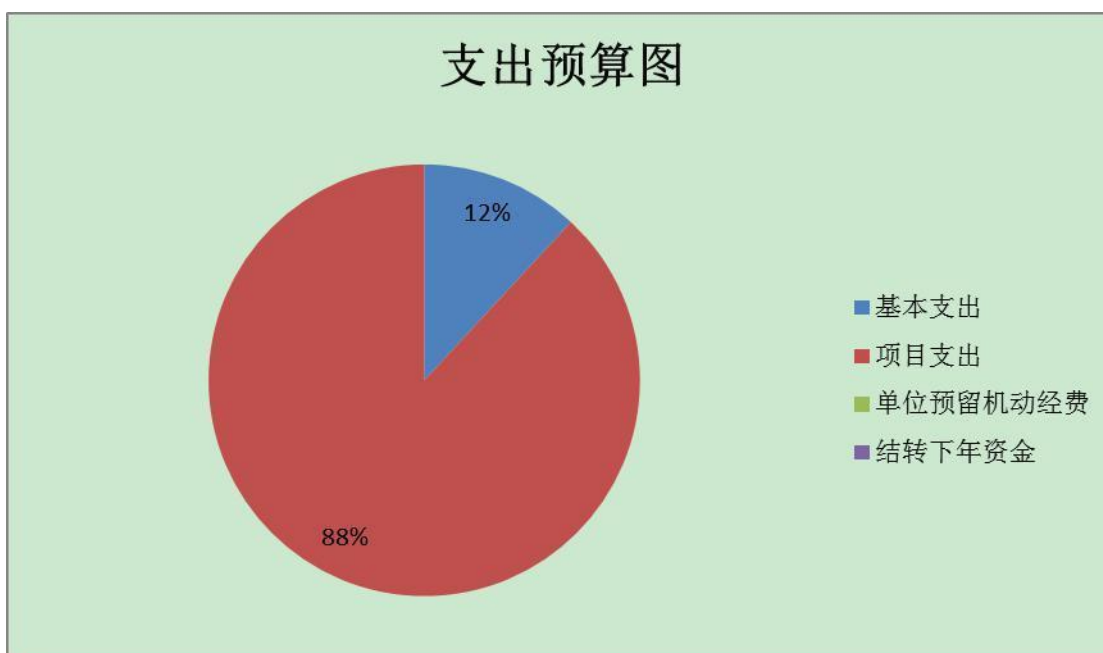


图2：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科学技术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019.47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363.92万元，增长77.2%。主要原因是科技经费的增加。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科学技术局2020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10019.4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363.92万元，增长77.2%。主要原因是科技经费的增加。

其中：

##### （一）科学技术支出（类）

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451.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42万元，增长2.8%。主要原因是科技活

动及经费增加。

2.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295.9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621万元，增长64.7%。主要原因是科技活动及经费增加。

3. 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支出14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

4. 科技重大项目（款）其他科技重大项目（项）支出7804.5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294.5万元，增长73%。主要原因是经济科目调整及科技经费增加。

5. 科技重大项目（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支出878.9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28.15万元，增长1630.2%。主要原因是经济科目调整及科技经费增加。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59.1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82万元，减少3.0%。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的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29.6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24万元，增加25.5%。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的调整。

##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33.3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96万元，增加13.5%。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16.5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24万元，增加60.5%。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增加。

####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97.9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1.44万元，增加28.0%。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146.8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3.64万元，增加57.5%。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增加。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65.2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3.94万元，增加58.0%。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增加。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科学技术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196.02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051.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保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144.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科学技术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支出预算10019.4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363.94万元，增长77.2%。主要原因是科技经费的增加。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科学技术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196.02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051.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保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144.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科学技术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11.22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此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此预算。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此预算。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11.2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74万元，主要原因精简公务接待数及严格控制接待标准。

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科学技术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9.7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8万元，主要原因精简会议接待数及严格控制会议标准。

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科学技术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7.4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3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科学技术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144.5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27万元，增长11.0%。主要原因是：科技政策宣传培训活动增加。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108.65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8.65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100万元。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

####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单位共1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3406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0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

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